

黃帝外經

五運六氣離合篇第五十一

原文

鬼臾區問曰：五運與六氣並講，人以為異，奈何？岐伯曰：五運非六氣，則陰陽難化。六氣非五運，則疾病不成。二者合而不離也，夫寒、暑、濕、燥、風、火，此六氣也。金、木、水、火、土，此五運也。六氣分為六、五運分為五，何不可者，詎知六氣可分，而五運不可分也。蓋病成於六氣，可指為寒、暑、濕、燥、風、火，病成於五運，不可指為金、木、水、火、土。以金病必兼水，水病必兼木，木病必兼火，火病必兼土，土病必兼金也。且有金病而木亦病，木病而土亦病，土病而水亦病，水病而火亦病，火病而金亦病也。故六氣可分門以論症，五運終難拘歲以分門。誠以六氣隨五運以為轉移，五臟因六氣為變亂，此分之不可分也。鬼臾區曰：然則何以治六氣乎？岐伯曰：五運之盛衰隨五臟之盛衰為強弱，五臟盛麗六氣不能衰，五臟強而六氣不能弱。逢司天、在泉之年寒、暑，濕、燥、燥、風、火有病、有不病者，正五臟強而不弱也。所以五臟盛者，何畏運氣之侵哉。鬼臾區曰：善。

註釋

陳士鐸曰：六氣之病，因五臟之不調也。五臟之不調即五行之不正也，調五行即調六氣矣。